

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7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，以 11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》。为进一步拓展电动叉车市场，扩大公司电动叉车市场占有率，公司拟以现金等方式出资 15,000 万元在浙江省长兴县设立全资子公司，主要经营范围为电动叉车、牵引车、电子电器及其配件的设计、制造、加工、销售、租赁、维修和售后服务，机械设备、电瓶的销售、维修及租赁服务。上述事项以工商部门最终核准为准。

该子公司已于近日在长兴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，并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522MA28CY5Y6H 的营业执照。现将相关信息公告如下：

- 1、名称：诺力电动叉车科技有限公司
- 2、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- 3、住所：浙江省湖州市长兴县太湖街道长城路 358 号-2
- 4、法定代表人：刘云华

5、注册资本：壹亿伍仟万元整

6、成立日期：2017 年 2 月 15 日

7、营业期限：2017 年 2 月 15 日至长期

8、经营范围：电动叉车生产技术研发，叉车、牵引车、电子电器及其配件的设计、制造、销售、租赁、维修、售后服务，机械设备、蓄电池销售、租赁、维修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
特此公告。

诺力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七日